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數位媒體設計科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

98年8月25日科務會議通過

99年10月14日科務會議修訂通過

106年8月3日科務會議修訂通過

106年8月7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6年8月7日教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依據本校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訂定本校數位媒體設計科課程委員會(以下簡稱科課委會)設置要點。
- 第二條 為審議本科課程之規劃，加強數位媒體設計學科教學之協調、溝通與銜接，以提升教學品質，成立科課程委員會。
- 第三條 科課委會設委員5至9人，任期1年，連選得連任，科主任擔任召集人，綜理本會行政業務。科課程委員會由下列成員組織之：
- (一)專任教師代表：3至6人於每學年上學期初由本科專任教師互相推選產生。
- (二)校外人士代表：校外學業界專家1至2人於每學年上學期初由科主任敦聘之。
- (三)學生代表：1人由數位媒體設計科學會會長擔任。
- 第四條 本委員會得置顧問若干人，由科主任擔任召集人。
- 第五條 科課委會主要執掌如下：
- 一、擬訂本科課程規劃之原則。
 - 二、擬訂各學制之畢業學分數及學分結構。
 - 三、規劃本科課程架構：一般科目、專業必修及選修科目之配當。
 - 四、其他有關課程規劃之配合事宜。
 - 五、實習計畫審查與修定。
- 第六條 會議：
- 一、科課委會以每學期召開1次為原則，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得邀請相關人員列席。
 - 二、開會時應有3分之2以上委員出席，決議事項應有出席委員2分之1以上同意始可決議。
 - 三、課程發展為每位教師之職責，經科課委會決議之事項得指定本科專任教師進行課程發展之專案研究。
- 第七條 本要點經數位媒體設計科科務會議、校課程委員會、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